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95-B737-05

修正案号: 39-1400

一. 标题: 检查 JT8D 发动机的燃烧室外机匣

二. 适用范围:

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装有PW公司JT8D-1,-1A,-1B,-7,-7A,-7B,-9,-9A,-11,-15,-15A,-17,-17A,-17R和-17AR涡轮风扇发动机的波音737飞机;并且发动机的燃烧室外机匣件号为(P/N)490547,542155,616315,728829,728829-001,730413,730413-001,730414,730414-001,767197,767279,和767279-001

三.参考文件:

- 1.FAA AD 95-08-15, 39-9204
- 2.PW 公司紧急服务通告(ASB) A6202 1995 年 2 月 20 日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了防止由于燃烧室外机匣的裂断而造成发动机非包容性失效和 损伤飞机,要求完成下述工作,已完成者除外:

- 1. 按本指令三、2中的2. A段的要求,在本指令生效后1500个使用循环之内,孔探检查燃烧室外机匣是否存在裂纹。
 - 2. 拆下上述检查中发现存在裂纹的燃烧室外机匣。
 - 3. 在本指令生效后每一次可接近燃烧室外机匣时,完成下述工作:

注:可接近燃烧室外机匣是指分解开"J"和"K"安装边和拆下外侧分离式风扇函管。

- (1) 在装回外侧分离式风扇函管之前,按本指令三、2中的2. B段的 要求,进行超声波检查,检查是否存在裂纹。
 - (2)不得使用上述检查中发现存在裂纹的燃烧室外机匣。
- 4. 完成本指令四、3段的要求可被认为是完成本指令四、1和四、2 段的替代方法。
- 5.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 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- 五. 生效日期: 1995年5月9日
- 六. 颁发日期: 1995年5月7日
- 七. 联系人: 张森

民航华北管理局适航处

(010)4562158